



王牌品质 值得信赖

全国重点中学学科教学精萃

# 单科 王牌

高中思想政治必修② · 政治生活

新课标 · 人教版

主编 / 张克宏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圆角出版社



王牌品质 值得信赖

全国重点中学学科教学精萃

# 单科 王牌

高中思想政治必修②·政治生活

新课标·人教版

主编 / 张克宏

作者 / 高翠玉 王伟  
程春娟 张延平

江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圆角出版社

**新课标·单科王牌**  
**高中思想政治必修②·政治生活**  
**(人教版)**

**主编：张克宏**

---

**责任编辑：朱厚权 张妍**      **封面设计：李继东**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出版发行**

**团结出版社**

**(广西桂林市育才路15号 邮编：541004)**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84号 邮编：100006)**

**北京泽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880×1230 1/16 印张：9 字数：213千字**

**2005年10月第5版 2005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7-5633-2151-9/G·1641**

---

**定价：12.00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新课标单科王牌》是团结出版社和《单科王牌》丛书编委会，经过深入、细致的市场调研后，组织全国率先使用初高中新课程教材的地区的部分优秀特、高级教师担纲编写的一套教辅图书。本丛书主要特点如下：

(一) **实验区名师主笔，荟萃学科精华。**本丛书的各科主编及作者，均是“新课程”实验区的特、高级骨干教师。他们将自己对“新课程”精神的深入思考与自己在“新课程”教学中的宝贵经验融为一体，以独具特色的方式展示给广大读者，不仅为学生学好“新课程”指明了方向，也为教师教好“新课程”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

(二) **全新教辅理念，突显“新课标”精髓。**本丛书突出体现了“新课标”的三个理念：

1. 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的个性发展。一方面，本丛书的编写者注重学生基础知识的巩固，基本技能的培养；另一方面，本书也注重学生的个性发展，在不同的科目中都有专为对本学科有浓厚兴趣的学生设置的内容，可以满足不同层次学生的需求。

2. 优化学习方式，强调自主探究，注重情感体验。丛书编者比较注重培养学生的观察、体验、探究的能力，同时着力在学习策略的形成方面对学生进行科学有效的指导。在此基础上，也有意培养学生对人、对事、对科学的研究的正确态度，培养学生积极健康的情感和价值观。

3. 优化体例设计，知识层级与能力层级并重。本丛书特别注重讲与练的协调，难与易的结合，解答与点拨的珠联璧合。对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学习能力，解决问题能力有着极强的指导作用。

本丛书力求切合国家课程改革的基本思路，彰显“新课标”的基本精神，为学生提供一份营养丰富的课余大餐。但由于我们在学识和认识上的局限，难免会有不尽人意之处。我们热忱欢迎广大师生多提宝贵意见。

《单科王牌》丛书编委会

体  
例  
说  
明

2005年版《新课标单科王牌·思想政治》是根据新课标的精神，适应课改的需要，为课改实验区的同学们精心编写的辅导材料。其全部内容由具有多年一线教学经验的教师编写，科学、合理地安排了编写体例，现说明如下：

感悟与思考

感悟生活，思考要点。“情境思考”导入与本课内容相关的情境，激发学生学习本课的兴趣。“预习探知”是学生在学习本课时应主要掌握的内容。

归纳与运用

归纳内容，运用知识。本栏目下设知识归纳、知识运用两个子栏目。“知识归纳”针对本课时涉及的知识进行削枝强干、疏导整合，力求精练，使学生对本节知识了然于胸。“知识运用”针对本课时所学重点知识进行重点讲解，讲练结合，使同学们的学习更加条理化、明确化。

拓展与探究

拓宽视野，感受生活。“知识拓展”的重点是概念解读，以此来警示误区并延伸思维。“社会视点”精心遴选与本课紧密相关的材料、小问题或设置情境，让学生从中发现规律，提高认识，加强探究能力，学会正确处理“小事”，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巩固与测评

巩固所学，测评不足。本栏目下设基础练习、综合运用、探索提高三个子栏目。精心设计适当数量的练习题，帮助学生把本课时所学的知识融会贯通，进而达到巩固记忆、熟练应用新知识的目的。“探索提高”精选开放性习题，不求统一答案，以引导学生主动探究为目的，同时培养学生搜集和处理信息、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新课标单科王牌·思想政治》紧随新一轮课改的精神，与教材同步又是教材的凝练和升华。通过以上栏目，构筑了学、练、用的平台，培养了同学们学习思想品德的兴趣，帮助同学们找到适合自己的、个性化的学习方法。

# CONTENTS 目录

## ◆ 第一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 |                        |      |
|------------------------|------|
| 第一课 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 ..... | (1)  |
| 第二课 我国公民的政治参与 .....    | (14) |

## ◆ 第二单元 为人民服务的政府

- |                      |      |
|----------------------|------|
| 第三课 我国政府是人民的政府 ..... | (31) |
| 第四课 我国政府受人民的监督 ..... | (42) |
- 期中测试题 .....
- (53)

## ◆ 第三单元 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 |                            |      |
|----------------------------|------|
| 第五课 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 (57) |
| 第六课 我国的政党制度 .....          | (67) |
| 第七课 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及宗教政策 ..... | (80) |

## ◆ 第四单元 当代国际社会

- |                         |       |
|-------------------------|-------|
| 第八课 走进国际社会 .....        | (92)  |
| 第九课 维护世界和平 促进共同发展 ..... | (103) |

期末测试题 .....

参考答案 .....

# 第一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 第一课 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

### 感受与思考

#### 情境思考

**1. 材料一：**解放前，国民党政府面对几次大规模的鼠疫、霍乱，及大范围血吸虫病的流行，不闻不问，措施不力，甚至与奸商勾结，囤积食品和药材，牟取不义之财，造成许多农村人烟稀少，田园荒芜，还出现了不少“寡妇村”、无人村。

**材料二：**2003年春，非典型肺炎由广东向内地蔓延，疫情逐渐扩大。非典疫情引起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高度重视，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始终把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安全放在第一位，把防治非典作为一件大事来抓。从4月2日到6月4日，国务院7次召开常务会议或全体会议，直接组织和领导非典防治工作：组织成立全国防治非典指挥部，设立20亿元防治非典基金，审议并颁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部署全国农村非典防治工作……国务院卓有成效的组织、领导，使非典疫情在全国得到及时有效的控制，截止到6月13日，全国新增非典病例、死亡病例均为零。

**材料三：**非典期间，国家严厉打击借非典之机造谣惑众、制售假药、囤积居奇、哄抬物价、发国难财的违法行为。

(1) 对比材料一和材料二，说出有什么不同？这说明了什么政治学道理？

(2) 材料二和材料三是怎样体现我国的国家性质的？

**2. 材料一：**某投票站正在举行区人大代表的投票活动，刚满18岁的我市高三学生姜艳同学，在投票箱前激动地投下了自己那庄严而又神圣的一票。第一次参加正式选举活动的姜艳更强烈地感觉到，每一个选民都应该更加珍惜自己的民主权利，增强参政议政的民主法制意识。

**材料二：**为了建设“大而强，富而美”的新山东，省政府在省城公园整合的浪潮中，面向全社会民主征集整合方案。济南中学的王甫、步同和季文钊三名同学在老师的指导下，通过实地测量并大量阅读资料，历时近9个月打造出《整合五龙潭公园与趵突泉公园旅游资源》的方案，该方案提出利用木制栈道将趵突泉公园与五龙潭公园连为一体的新招数，受到省政府的重视。此外，由济南中学另外6名学生设计的《打造“灯光影城英河”》和《建设泉水浴场，打造济南品牌》两套方案也已完成。其中，建设“泉水浴场”的方案还得到山东省委副书记、济南市委书记姜大明的批示。

**材料三：**2004年5月1日起，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正式实施。为了充分体现“新交通法”以人为本、与民方便的原则，济南市的中学生们利用周末，通过制作展板、小品表演等方式走到街头巷尾积极地进行法律宣传，推动了“新交通法”的迅速实施。

**材料四：**面对突如其来的印度洋海啸灾难，山东省实验中学的同学们积极响应共青团的号

召，自发组织起捐款捐物的活动。短短几天就募集了大量的款物，其中有同学还捐出了崭新的英文书籍和纸笔，并真心期盼灾区的中学生们能早日坐在明亮的教室里接受教育，与我们一起建造我们美丽的地球大家园。

结合材料谈谈对中学生参与政治生活的理解。

## ■ 预习感知

- 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_\_\_\_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从本质上讲，国家都是\_\_\_\_上占\_\_\_\_地位的阶级进行\_\_\_\_的工具，\_\_\_\_是国家的根本属性。
-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_\_\_\_领导的、以\_\_\_\_为基础的\_\_\_\_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_\_\_\_。
- (1) 在我国，人民民主具有\_\_\_\_和\_\_\_\_的特点。其中，\_\_\_\_不仅表现在人民享有\_\_\_\_，而且表现在\_\_\_\_；\_\_\_\_表现在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有\_\_\_\_、\_\_\_\_、\_\_\_\_的保障，也表现在\_\_\_\_。  
(2) 在我国，人民民主专政对\_\_\_\_实行专政。  
(3) 我国的民主与专政是辩证统一的。一方面，二者相互区别、相互对立，民主只适用于\_\_\_\_，专政则适用于\_\_\_\_。另一方面，二者相辅相成、互为前提。民主是专政的

- \_\_\_\_，专政是民主的\_\_\_\_。  
(1)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作为\_\_\_\_之一，已被写入我国\_\_\_\_；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_\_\_\_。  
(2)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在改革开放的历史条件下被赋予了新的时代内容：突出了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_\_\_\_的国家职能；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创造良好的国内条件和国际环境；重视\_\_\_\_建设，依照宪法和法律治理国家；发展\_\_\_\_，加强\_\_\_\_建设。
5. 我国宪法对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作了明确的规定，包括：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这是公民基本的\_\_\_\_，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国家管理的\_\_\_\_和\_\_\_\_；政治自由，宪法规定我国公民有\_\_\_\_、\_\_\_\_、\_\_\_\_、\_\_\_\_的自由；监督权，公民的监督权是指公民有监督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权利。
6. 我国宪法对公民的政治性义务做出了明确规定。包括：\_\_\_\_、\_\_\_\_、\_\_\_\_、\_\_\_\_。
7. 公民在参与政治生活中要把握的基本原则：\_\_\_\_的原则；\_\_\_\_的原则；\_\_\_\_的原则。
8. 政治生活是人们重要的生活领域，它同\_\_\_\_、\_\_\_\_一起构成了我们的社会生活，在政治生活中我们认同这样一个信念：崇尚\_\_\_\_。
9. 我们的政治生活的内容是：
  - 行使\_\_\_\_，履行\_\_\_\_，是我们政治生活的\_\_\_\_。
  - 参与社会\_\_\_\_：是我们政治生活的\_\_\_\_。
  - 参加社会主义\_\_\_\_建设：实现这一目标，最根本的就是要坚持\_\_\_\_、\_\_\_\_和\_\_\_\_的有机统一。
  - 关注我国在国际社会中的\_\_\_\_。
10. 中学生参与政治生活，必须明确\_\_\_\_，需要学习\_\_\_\_、贵在\_\_\_\_。

**归纳与运用****知识归纳****知识点 1. 国家的产生、本质、根本属性**

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从本质上讲，国家都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工具。阶级性是国家的根本属性。

**知识点 2. 我国的国家性质的规定，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和本质**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这是国家根本大法对我国国家性质的明确规定。

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对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对分子实行专政。

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人民当家作主。

**知识点 3. 民主与专政的含义、我国的民主与专政的特点、关系**

(1) 民主是在一定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性，总是属于统治阶级。专政是主要依靠暴力实行的统治。

(2) 在我国，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的特点。首先，广泛性不仅表现在人民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而且表现在民主主体的广泛性，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在内的全体人民都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其次，真实性表现在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有制度、法律、物质的保障，人民能够自己管理国家，也表现在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广大人民的利益得到日益充分的实现（如：我国在尊重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成就，充分反映了人民民主的真实性：保护促进人权须从保障人民的生存权、发

展权入手；实现人权的根本途径是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国家主权是一国人民享受人权的前提和保障）。

(3) 在我国，人民民主专政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国家依法打击极少数敌对分子的破坏活动，依法打击各种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保障人民民主，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4) 我国的民主与专政是辩证统一的。一方面，二者相互区别、相互对立，民主只适用于人民内部，专政则适用于敌对势力。另一方面，二者相辅相成、互为前提。民主是专政的基础，专政是民主的保障。

**知识点 4.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

(1) 为什么：坚持人民民主专政作为四项基本原则之一，已被写入我国宪法；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只有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才能调动亿万人民群众投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只有坚持专政，才能保障人民民主，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

(2) 怎么办：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在改革开放的历史条件下被赋予了新的时代内容：突出了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国家职能；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创造良好的国内条件和国际环境；重视法制建设，依照宪法和法律治理国家；发展人民民主，加强民主制度建设。

**知识点 5. 我国公民与国家的新型关系**

我国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公民与国家形成了新型关系：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国家权力来源于人民；国家赋予公民广泛的政治权利和自由，规定公民履行应尽的政治性义务。公民政治生活的全部内容，是以依法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为基准的。

**知识点 6. 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

公民依法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表达意愿的权利和自由，就是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我国宪法对其作了明确的规定。包括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政治自由、监督权等内容。

(1)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公民依法享有的选举国家权力机关代表的权利，是公民的选举权；公民被选为国家权力机关代表的权利，是公民的被选举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基本的民主权利，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国家管理的基础和标志。

(2) 政治自由：宪法规定我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人民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充分表达自己的意愿，这是人民行使当家作主权利的重要方式，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具体表现。

(3) 监督权：公民的监督权是指公民有监督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权利。它包括批评权、建议权、检举权、申诉权、控告权等。

#### 知识点 7. 我国公民的政治性义务

公民对国家、社会应承担的责任就是公民的政治性义务。我国宪法对此也作出了明确规定。包括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遵守宪法和法律、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等。

(1)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这是我国顺利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根本保证，也是实现公民的政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重要保证。

(2) 遵守宪法和法律：宪法和法律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相统一的体现，是公民根本的行为准则。

(3) 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是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的重要保证，是公民爱国主义精神的具体表现，是每个公民义不容辞的职责。

(4) 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公民的光荣义务，为了保卫祖国，应自觉履行。

#### 知识点 8. 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基本原则

(1) 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是指公民平等地享受权利、平等地履行义务、平等地适用法律。表现在：任何公民都平等地享有宪法、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平等地履行宪法、法律规定的义务；任何公民的合法权利都受保护；任何公民的违法行为都会受到法律制裁，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2) 坚持权利与义务统一的原则：在我国，

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离。权利与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都是实现人民利益的手段和途径。公民在法律上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务的履行确保权利的实现。这一原则要求我们：一方面，树立权利意识，珍惜公民权利，既要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又要尊重他人的权利。另一方面，也要树立义务意识，自觉履行公民义务。

(3) 坚持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国家利益相结合的原则：在我国，国家、集体与公民的个人利益从根本上是一致的，但在某些具体问题上也会产生一些矛盾。所以我们应该把国家利益、集体利益、与个人利益结合起来，当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产生矛盾时，公民个人利益要服从国家利益。

#### 知识点 9. 公民政治生活的内容

(1) 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宪法规定了公民的政治权利和政治性义务，国家以法律规定并保护公民的权利，公民则应关心国家和社会，履行义务，这是我们政治生活的基本内容。

(2) 参与社会公共管理活动：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积极参与对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活动，是我们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

(3) 参加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是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实现这一目标，最根本的就是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

(4) 关注我国在国际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

### 知识运用

**【例 1】**在十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工人、农民、知识分子、解放军干部、民主党派和无党派爱国人士、港澳及归国华侨等各占一定比例。这充分说明我国社会主义民主\_\_\_\_\_具有\_\_\_\_\_的特征。（ ）

- A. 权利 真实性
- B. 权利 阶级性
- C. 主体 广泛性
- D. 主体 平等性

**答案 C**

**解析** 题干描述了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的构成情况，涉及各行各业、各个群体，是在说民主主体的广泛性。故选C。

**【例2】**公示制是指把需要公开的事项向公众予以明示，听取大家的意见。目前，党政领导干部任前公示制度已在全国推行，这种公示制度体现出（ ）

- A. 我国公民都享有选举权
- B. 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 C. 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必须依法行使
- D. 公民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享有监督权

**答案 D**

**解析** 公示是为了公开，公开是为了接受公民的监督，故选D。ABC说法均正确，但与题干中的公示制无关，故排除。

**【例3】**杭州一市民状告规划局违反规定在西湖风景规划区内批准建立非旅游设施，虽未果，但这种公益诉讼的出现给了我们一个可喜的信号，那就是（ ）

- A. 公民已成为社会主义国家的主人
- B. 人们开始行使宪法赋予的民主权利
- C. 公民的民主法制意识逐步提高
- D. 公民已学会用法律武器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

**答案 C**

**解析** A错误，国家的主人是“人民”，不是“公民”。B错误，人们并非从这件事才开始行使民主权利的。D说法用于此处不恰当。故选C。

2004年4月12日《解放日报》报道，上海市公安机关依法惩处了一批违法上访者。我们正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上访必须依法进行，有理也不能违法上访，无理更不能违法取闹，不管是什么人，不管以什么样的理由。只要违法，就要受到法律的追究。回答例4和例5。

**【例4】**信访本来是一项公民权利，但这项权利的行使必须依法进行。这表明（ ）

- ①公民的政治自由是绝对的，不是相对的
- ②法律是自由的体现和保障 ③公民必须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政治权利 ④自由和法律是完全对立的

- A. ②③ B. ①④ C. ①③ D. ②④

**答案 A**

**解析** ①是错误的，自由是相对的。④“完全对立”错误，法律与自由对立统一，紧密联系。②③正确表述了自由与法律的关系，故选A。

**【例5】**上访者要按照信访工作条例和有关规定，在维护社会安定团结大局的前提下，依法治理、有序地解决问题。这要求公民在行使权利时，必须（ ）

- ①自觉坚持权利和义务统一的原则 ②自觉维护国家利益，牺牲个人利益 ③努力维护国家安定、社会稳定的政治局面 ④坚持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结合的原则

- A. ①②③ B. ②③④
- C. ①②④ D. ①③④

**答案 D**

**解析** ①项排除法。②说法太绝对，公民在行使权利时，要自觉维护国家利益，但不一定要牺牲个人利益。有此项的都排除，故选D。

**【例6】**2004年6月，原重庆市市委常委兼宣传部长张宗海因挪用公款到境外豪赌被“双规”。

2004年11月28日，湖南省高院原院长吴振汉因贪污受贿被罢免人大代表职务。

2005年1月7日，苏州市副市长姜人杰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依法罢免了人大代表资格，并被免去苏州市副市长职务。……

近几年来，一些身居要职的腐败分子被揭露出来，得益于群众举报和国家整治腐败力度的加大。据悉，检察机关侦察的各种贪污贿赂案件中，80%以上的线索来源于群众的举报。

- (1) 从政治权利和义务角度分析材料中的“群众举报”行为。
- (2) 从政治权利和义务角度分析材料中的“腐败分子的犯罪”行为。
- (3) 根据材料总结公民在参与政治生活时应

遵循怎样的原则？

**解析** 此题注意设问的角度，即“政治权利和义务”角度，举报的群众和腐败分子都存在权利的行使和义务的履行问题，应分开论述。举报的群众方面容易答出权利的行使，易忽视义务的履行；腐败分子着重从是否依法行使权利，有否履行相应的义务等角度进行分析。答参与政治生活的原则时，应审好题，“根据材料”，所以，应把每一点都结合材料进行分析。

**答案** （1）群众举报体现了公民行使监督权。公民的监督权是指公民有监督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权利，包括批评权、建议权、检举权、申诉权和控告权等。举报群众的行为也体现了公民履行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国家安全、荣誉利益的政治性义务。举报揭露有损国家发展的腐败犯罪，是公民义不容辞的责任。

（2）国家赋予了公民权利和义务，公民要依法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国家保障公民充分行使权利，公民也应自觉遵循法律、履行义务。腐败分子没有依法履行义务，为了一己私利任意使用权力，最终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3）公民参与政治生活要坚持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任何公民违法犯罪都会受到法律的制裁，腐败高官“落马”体现了这一点。坚持权利与义务相统一原则，权利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是统一的不可分离，各级干部及群众都应树立权利意识和义务意识，才能防治腐败。坚持个人利益与集体、国家利益相结合的原则，干部群众要处理好个人利益与集体、国家利益的关系。

**【例7】** 2004年2月20日，济南市拉开了建设“平安济南”的序幕。从此，“建设平安济南、构建和谐社会”的号角响彻泉城。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号召下，诸如“平安乡镇”“平安村居”“平安社区”“平安单位”“平安行业”“平安校园”等不同层次、各种类型的“平安济南”建设活动，如雨后春笋般在全市蓬勃展开。一年下来，全市共在报纸、广播和电视上设立专栏15个、播发新闻报道2000余篇（条），发放宣传材料50余万份，出动宣传车1300余次，制作永久性宣传栏500余个，悬挂标语横幅12000

余条。有力地激发了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平安济南”建设的热情和积极性，为“平安济南”建设营造了浓厚的社会氛围。

材料体现了哪些政治常识道理？作为中学生你应怎样做？

**解析** 此题材料描述了建设“平安济南”的过程中，广大市民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充分关注的情形，材料给得很宽泛，不侧重细节知识点的切入，整体讲体现了公民积极参与政治生活的情况，打开此知识点，政治生活的内容有哪些，可以和材料一一挂钩。设问进一步问中学生如何参与，此问答案较为明了，应注意结合材料，应答到，在建设平安济南过程中，中学生怎样积极参与政治生活，此问属开放性问题。

**答案** 政治生活是人们重要的生活领域，人们应积极参与政治生活。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参与社会公共管理活动、参加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材料中建设“平安济南”的过程中，广大市民充分关注、积极参与，体现了这一点。

中学生参与政治生活必须明确政治生活的作用，需要学习政治知识，贵在实践。（可再添写建设平安济南的过程中，中学生能够做些什么，言之有理即可）

## 拓展与探究

### 知识拓展

#### 1. 全面认识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性质

（1）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2）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就在于它对绝大多数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对分子实行专政。

（3）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4）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广泛性体现在人民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而且表现在民主主体的广泛性。真实性表现在人民当家作主的权

利有制度、法律和物质的保障，也表现在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广大人民的利益得到日益充分的实现。

(5) 人民民主专政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

(6) 我国的民主与专政是辩证统一的。一方面民主与专政相互区别、对立，民主适用于人民内部，专政则适用于敌对势力。另一方面，民主与专政相辅相成、互为前提。民主是专政的基础，专政是民主的保障。

## 2. 正确理解民主、专政、专制的关系

(1) 民主是指在一定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性，民主总是属于统治阶级的。世界上没有抽象的、超阶级的民主。

(2) 任何国家作为阶级统治的工具，都具有专政的职能，专政是指主要依靠暴力实行的统治。专政总是统治阶级对被统治阶级的专政。

(3) 专制也是一种国家制度，是与民主制截然相反的统治形式。“民主”是统治阶级内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平等原则实行共同管理，是一定阶级内部的“多数人”的统治；而专制则是指，即使在统治阶级内部也没有民主和多数人的平等，是统治阶级中的少数或个别人说了算，是专制、独裁统治。

(4) 任何国家都具有专政职能：实行专制制度的国家要对被统治阶级实行民主，实行民主制的国家同样具有专政职能，是统治阶级的民主和对被统治阶级的专政相结合的统一体。

(5) 民主与专政是辩证统一的。一方面民主与专政相互区别、对立，民主适用于人民内部，专政则适用于敌对势力，适用于不同阶级。民主是一种国家制度，专政则是一种统治方式和手段，另一方面，民主与专政相辅相成、互为前提。民主是专政的基础，专政是民主的保障。

## 3. 区分权利与权力

(1) 权力是一个政治概念，一般是指有权支配他人的强制之力，它总是和服从联结在一起。权利则是一个法律概念，一般指赋予人们的权力和利益，即自身拥有的维护利益之权。它表现为享有权利的公民有权作出一定的行为和要求他人

作出相应的行为。权利的行使必须以法律为依据，即依照宪法和法律行使正当的权利。权利与义务相对应而存在。

(2) 二者区别：

享有者范围：权力是同一定的职务相联系的，其享有者的范围是特定的；权利是每个公民都享有的法律权力和利益，其享有者的范围是广泛的。国家、社会的管理者行使的是权力，而公民个人、被管理者拥有的是权利。

选择性与非选择性：权力是一种资格，且意味着享有者必须从事该行为，不能转让和放弃，否则就是渎职或失职；权利并不意味着法律要求其享有者必须从事该行为，可以放弃或转让。

## 4. 全面认识公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1) 并非所有人都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必须具备国籍条件、年龄条件、政治条件和能力条件。根据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不能正确地表达自己意志的公民，如：婴儿、植物人、精神病人等无行为能力的人限制其选举权利的使用。被选举人应具备的素质有：政治素质，忠于国家和人民，遵守法律和社会道德；文化素质，具有一定知识水准，读懂和理解各种会议文件；健康条件，是物质基础；议政能力，能广泛联系群众，了解当地情况和社会问题，表达反映人民群众的意志和利益，能够提出议案和质询案。

(2) 并非所有国家机关职务的选举和当选权都叫选举权和被选举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选举和被选举为国家权力机关代表的权利。

(3)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基本的民主权利，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国家管理的基础和标志。

## 5. 如何理解公民的基本政治权利

(1) 公民的基本政治权利，是指由宪法规定的公民享有的最重要的政治权利，也叫宪法权利。它具有以下法律特征：第一，基本政治权利

决定着公民在国家中的法律地位；第二，基本政治权利是公民在政治生活中最主要、最基本而又不可缺少的权利和义务；第三，基本政治权利具有母体性，它能派生出公民的一般政治权利和义务。

(2) 在我国，宪法规定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但每个公民事实上不可能都能直接参与管理国家事务。因而，宪法赋予公民选举权与被选举权，公民就可以通过选举，挑选出自己满意和信赖的代表组成国家权力机关，将自己参与国家管理的权力让渡给这些自己选出的、能够代表自己意愿的代表，让他们代表自己行使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利。

(3) 公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包括这样几方面的内容：第一，公民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选举人民代表；第二，公民有被选举为人民代表的权利；第三，公民可依照法定程序罢免那些不称职的人民代表。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的基本政治权利，是行使国家权利、管理国家事务的基础和标志，是公民极为庄严的政治权利，是人民当家作主的表现。

## 6. 如何理解公民平等地适用法律

(1)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要求公民平等地享受权利、平等的履行义务、平等的适用法律。平等的适用法律不能等同于平等的立法。法律的确立体现统治阶级的意志，一旦确立则适用于全体公民。

(2) 平等地适用法律表现在：任何公民都平等地享有宪法、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平等地履行宪法、法律规定的义务。任何公民的合法权利都受到保护。任何公民的违法犯罪行为都会受到法律制裁，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 7. 政治生活的内容是怎样体现民主与法制这一主题的

(1) 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国家以法律规定并保护公民的政治权利和政治性义务；公民行使法定权利和履行法定义务的过程就是公民通过丰富的民主形式，实现有序政治参与的过程，体现了民主与法制的主题。

(2) 参与社会公共管理活动：在我国，社会管理通过各级国家机关及各类基层民主组织来进行，它们依法要体现和捍卫人民的意旨，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而这些都有赖于人民群众依照法律参与社会公共管理的活动，体现了民主与法制的主题。

(3) 参加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要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体现了民主与法制的主题。

## 8. 如何理解自由与法律关系

二者是紧密联系的，离开了法律这块自由的界碑，自由就不能完善，并注定受到损害。而离开了自由，法律便在相当程度上有可能蜕变成暴力的工具。

自由是法律产生和发展的基础和前提。法律的产生受很多因素推动（如：分工的出现、私有制的产生、阶级的分化特别是国家政权）。但生产力的发展导致人们行为自由和相应责任的出现，是法律产生的实在的内容。确认权利、维护自由是法律的根本内容。

在我国，宪法保障公民依法享有政治权利和自由，但必须在法律的范围内行使政治权利和自由，不受法律约束的绝对自由是不存在的。

## 社会观点

### 1. 瑞士——没有“自由”的天堂

有一种在东西方都很流行的说法，说在天堂里，人们住英国的城堡，开德国的汽车，有中国厨师，娶日本太太，享受着美国的民主，而这一切是在瑞士人的管理之下。虽是笑话，可瑞士人因精擅管理而举世闻名的口碑确是可见一斑了。瑞士属于联邦制国家，各州独立立法，州政府又把许多权力下放给市、村政府（瑞士没有城乡差别，1万人以上的居民区叫做市，1万人以下的居民区叫做村）。就说建房吧，大到划分哪儿是工业区，哪儿是居民区，小到每一座民宅用什么颜色的瓦，窗户开多大，事事都要村政府研究决定。他们要研究经济成本、生态环保、结构安全、整体形象、邻里和谐等等。即使是私家的土地，也不能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即使是自家的房子

子，也不能说想加个阳台就加一个，用眼下国内时髦的一句广告语说——一切尽在掌握——当然是在政府的掌握之中。

许多刚到瑞士的外国人，都会想：瑞士的规矩那么多，岂不需要一个庞大的监督机构？其实除了自我约束，瑞士人还个个是警察。如果有人在不可以练琴的时间里弹琴，开着窗户大声放音响等，隔壁的瑞士邻居一定会客气地制止。曾经有许多外国来访者问瑞士人：你们到底有没有自由，这份自由的空间有多大？大概每个瑞士人都会回答你，他们是自由的，并且尽享着自由带来的快乐。至于空间大小，那要取决于你对自由的理解和期望。正是这样，瑞士才会历久弥新地享有“欧洲公园”的美誉，才有让全世界人羡慕的社会秩序。“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没有几个瑞士人知道这个两千多年前中国先哲的教训，但他们那么心甘情愿地恪守着自己的规矩，因为他们知道，那也是在守着他们的自由。

**【点评提示】**自由是相对的，离开了法律这块自由的界碑，自由就不能完善，并注定受到损害。公民依法享有政治权利和自由，公民在享受政治权利和自由时，也要受到法律的约束，即公民必须在法律的范围内行使政治权利和自由，不受法律约束的绝对自由是不存在的。

## 2. 机关部门成被告，行政首长必须出庭

在许多“民告官”行政诉讼案件审理过程中，“缺席审判”的现象越来越突出。身为被告的政府，在被告席上，却常常不见人影。为此，陕西合阳县出台了“机关部门一旦成为被告，行政首长必须出庭应诉”的规定。至今，已有20个部门的“一把手”，在法庭上尝到了“被告”的滋味。

当合阳县县长坐上被告席时，曾引起了当地的轰动。百姓对这么大的官也得上法庭感到很新奇。其实，这是一起普通的土地使用权行政案，原告是一个普通老百姓。他一纸诉状，把县政府告上法庭。按照“规定”县长坐上了被告席。在庄严的法庭提问中，县长一一回答了自己的姓名、职务及案中的问题，还出示了身份证件。县长感慨地说：“在法庭上，我真切的感受到了法律面前县长与普通公民是平等的。”

由于坚持贯彻了这一制度，使县法院的行政审判工作出现了可喜的局面。如今，收案数多

了，新类型案件多了，结案数多了，政府败诉的也多了。与此同时，群众到政府部门上访的少了，行政领导干预办案的少了，当事人上诉的也少了。这几多几少，反映出合阳县群众的法制意识强了，干部工作的法律界限明了。目前，在全县的“民告官”案件中，“一把手”的到庭率达到90%以上。

**【点评提示】**(1)人民民主专政有广泛性和真实性的特点，“民告官”的出现充分说明了在我国人民当家作主，人民民主有着制度的、法律的、物质的保障。(2)在我国，公民依法行使政治权利，“民告官”正是公民行使监督权的体现。(3)公民参与政治生活要坚持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机关部门成被告，行政首长必须出庭，体现了这一原则。(4)政治生活是人们重要的生活领域，公民应积极参与政治生活，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参与社会公共管理，参加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民告官”体现了人们日益增强的公民意识、权利意识及参与政治生活的实践。

## 巩固与测评

### ◎ 基础练习

2004年12月26日印度洋海啸发生后，世界各地纷纷援助灾区，媒体再次响起“世界公民”意识的声音。我们确实应认识到在世界性事件中应把公民责任放在全球化的背景下考虑，但不能因此一概而论，看不到国家利益、民族利益的差别。回答1~2题。

- 世界上没有真正的“世界公民”，这主要是因为（ ）
    - 国家自始至终存在着
    - 除我国外，其他国家都是阶级统治的工具
    - 当今世界存在各式各样的国家
    - 阶级性是国家的根本属性
  - 关于国家产生的说法不正确的是（ ）
    - 国家伴随着人类社会的出现而出现
    - 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
    - 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
    - 国家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出现的
- 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回答3~6题。
- 民主是指在一定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的原则

- 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这里“按照平等的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是（ ）
- 在全社会范围内实行
  - 在劳动人民范围内实行
  - 在统治阶级范围内实行
  - 在一部分人范围内实行
4. 2005年1月14日，由公安部等中央十几个部委联手展开的一场打击赌博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在全国范围展开，这是岁末年初严打行动的进一步深入。这表明（ ）
- 严打是我国当前的中心工作
  - 阶级斗争在一定时期内转化为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
  - 人民民主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 民主总是同一定社会的阶级专政联系在一起
5. 我国之所以要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因为（ ）
-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我国的立国之本
  - 人民民主专政是民主与专政的统一
  -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
  - 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国家的国体
- ①②
  - ①③
  - ③④
  - ②④
6. 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 ）
- 对敌对分子实行专政
  - 以工农联盟为基础
  - 民主与专政既对立又统一
  - 人民当家作主
- 2003年6月6日《中国青年报》报道，因为杀妻分尸，曾做出杰出科技贡献的徐某被判处死刑。一审判决后，有近200人上书法院为他求情，其中多数为知识阶层人士。原因是徐某为中国纺织行业作出过突出贡献，有三项实用新型设计被国家专利局授予专利。回答7~8题。
7. 我国古代有“刑不上大夫”的说法，现在又出现了“刑不上人才”、“刑不上官员”的现象。要求“法外施恩”的做法直接违背了（ ）
- 必须坚持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
  - 要坚持公民权利和义务相统一的原则
- C. 任何公民都必须依法行使自己的政治权力  
D. 履行义务是行使权利的基础和前提
8. 我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是指（ ）
- 公民平等地享受权利
  - 公民平等地履行义务
  - 公民平等的制定体现自己意志的法律
  - 公民平等地适用法律
- ①②③
  - ①②④
  - ②③④
  - ①②③④
9. 2003年7月15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北京铁道大厦召开了民航价格听证会，来自全国各地的15名听证会代表对《民航国内航空运输价格改革方案》进行论证。我国实行民航价格听证的根本原因是（ ）
- 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 民主与专政是辩证统一的
  - 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真实性特点
  - 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性
- 在我国，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权利和自由。回答10~12题。
10. 在我国，公民最基本的民主权利是（ ）
- 生存权和发展权
  -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集会、言论等自由权利
  - 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监督权
11.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 ）
- 它有利于维护国家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
  - 这表明了我国的国家权力来源于人民
  - 这是公民依法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管理国家事务和表达意愿的自由权利
  - 这是公民行使国家权力、管理国家事务的基础和标志
12. 在我国，下列公民不享有该权（ ）
- 18周岁以下的所有公民
  - 文化水平较低的非城市公民
  - 信仰宗教而不信仰马克思主义的公民
  - 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力的公民
- ①②
  - ②④
  - ①③
  - ①④
- 政治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作为中学生也要积极参与政治生活，为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建

设增砖添瓦。回答 13~14 题。

13. 中学生参与政治生活应做到 ( )

- ①提高自身的文化素质和道德品质 ②培养权利意识、义务意识、公民意识和民主法制观念 ③学习与实践相结合 ④明确政治生活的作用

- A. ①②③ B. ①②④
-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14. 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强调，要不断促进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协调发展。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最根本的是要做到 ( )

- ①把党的领导作为根本保证 ②把人民当家作主作为出发点和归宿 ③把依法治国作为法制保证 ④把制度建设作为重中之重

- A. ②③ B. ①②③
- C. ①④ D. ①②③④

15. 2004 年 12 月 15 日，国务院台办发言人李维一在新闻发布会上就陈水扁当局进来频抛“台独”分裂言论发表讲话。李维一指出，近一段时间以来，陈水扁变本加厉、肆无忌惮地抛出“台独”分裂言论，戳穿了他自己所谓的促进两岸和平、缓和两岸关系的伪装，加剧了两岸关系的紧张。如果陈水扁执意按其所谓“台独时间表”，蓄意改变台湾是中国一部分的地位，中国政府和人民决不会坐视不理。从公民个人的角度来看，反对“台独”分裂活动，属于 ( )

- A. 享受政治权利
- B. 履行政治义务
- C. 享受公民权利
- D. 权利与义务统一

2004 年秋天，印有日本军旗的丝巾惊现兰州，甚至成为流行的饰品。回答 16~17 题。

16. 此事一经报道，立即引起人们的强烈谴责。这表明 ( )

- A. 我国人民有强烈的民族自豪感与自信心
- B. 我国人民有强烈的民族自尊心
- C. 我国公民法律意识强，关心国家安全
- D. 我国人民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

17. 这一事件给我们的启示是 ( )

- A. 公民不应该张扬个性，穿着要朴素大方

B. 应大力抵制日本商品的进口

- C. 公民应自觉维护国家的荣誉和利益
- D. 必须依法严惩不法经营行为

18. 2004 年 3 月 5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宪法修正案，增加了“尊重和保障人权”等许多与人民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内容；2003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 10 部法律和有关决定，其中《居民身份证法》《行政许可法》等，处处体现了为民、便民、利民，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基本精神。上述材料表明 ( )

- A. 我国的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
- B. 我国的人民民主有制度保障
- C. 我国的人民民主有法律保障
- D. 我国开始重视、尊重和保障人权

19. 下列选项中对民主的错误理解是 ( )

- ①民主是与专制相对立的政治制度 ②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 ③统治阶级有统治阶级的民主，被统治阶级有被统治阶级的民主
- ④民主与专政不可分割

- A. ①③④ B. ②③④
- C. ①②④ D. ①②③

20. “权利的真正源泉在于义务。”这句话意味着 ( )

- ①权利和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 ②公民在行使权力之前必须首先履行义务 ③履行义务必然要享受权利 ④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务的履行确保权利的实现

- A. ①② B. ③④
- C. ①④ D. ②③

21. 维护国家统一与民族团结是每个公民的天职与法律义务；在此前提下，依据宪法保障公民的言论自由与结社自由，以促进国家思想文化的活力。在这两者关系中，维护国家统一显然是一个底线，言论自由不能逾越这一底线。

用所学知识说明为什么言论自由不能逾越维护国家统一这一底线？